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

许平 著

饋贈禮俗



92.29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

馈 赠 礼 俗

许 平 著

出版者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西坝河东里77号楼底高5号
(邮政编码100028)

经销者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者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

字 数 314千字 14.25印张 10插页

开 本 787×1092毫米 32开

版 次 1990年12月第一版

印 次 1990年12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7-80074-240-7/G·39

定 价 平装6.80元 软精装7.80元

内 容 提 要

馈赠礼品从实用物品越来越趋于具有装饰意味。人们在社交生活中，也许有时会为送哪样礼品而发愁，《馈赠礼俗》汇萃了古往今来在岁时、人生历程、社交、文人往来等方面馈赠什么样的礼品，为什么。为您选择礼品提供了历史与文化的参考实例。可谓中国馈赠大观。给您的交际生活提供方便，给您以知识与启迪。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编前话

中国的“文化热”持续几年后逐渐冷却了。一些人把目光只集中于上层经典文化，发出大而空的议论，于真正意义上的文化建设无补。

中华传统文化，它不仅留存于思想家的书本与峨煌斑斓的文物上，更主要体现在人们的日常生活，特别是市井乡间的风俗习惯中。中华本土文化丛书以民间文化为研究对象，对那些散见于市井乡间的、濒于失传的、具有“活文物”价值的稀有珍奇的传统文化事象特别关注。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的选题，是以具体文化事象为内容的专题性研究课题，既区别于史学著作，重视文化现象的横剖面研究；又区别于纯理论性著作，重视文化事象的描述性研究。在此基础上，揭示该文化现象的来龙去脉、沿革损益和潜在的深层结构与意义。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为指导，对中华民族历史上以往和现存的各种文化事象，如婚丧嫁娶、礼仪制度、衣食住行、各种形式的社会集团（宗族、家族、同乡、秘密会社……）等进行研究。

我们编辑本丛书的目的，即在于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遗产在海内外读者中得到了解，得到弘扬。

弁 言

人类文化的传承，就其媒介形态而言，无非“有形”和“无形”两大系列。

有形文化的传承，以思想、意识、观念、信仰、情趣等无形文化为依托；无形文化的传承，又以衣、食、起、居、器用等有形文化为载体。两者相互依存、渗透和影响，构成人类文化传统的整体。

以大众生活为本体的民俗文化，作为一种兼及有形和无形两种文化形态的结构层次存在于这个文化整体之中。从整体上说，它罕见于经传，因而以大众生活中的物承文化、口承文化和行为传承文化为其主要表现形式，但这丝毫不影响其同样具有深刻的精神文化的内涵。在人们的日常生活行为中蕴含和传递着极为丰富的文化信息，就这一意义而言，民间馈赠礼俗在民俗文化中是颇具典型性的。

和众多的民俗事象一样，馈赠礼俗也是一种看似细微平常，起于不见经传的生活琐事和生活行为中。但是在约定俗成、形成风尚的过程中，它最终成为某个生活区域内人们普遍惯于沿习和传承、即所谓“举国之人，辗转沉缅于其中而莫能少越”^①的一种行为规范。

^① 黄遵宪（1848—1905）《论礼仪》。

和一般民俗不同的是，在它形成和逐步规范化的过程中，原始而古老的馈赠制度又与各种上层社会的文化观念相结合，尤其是在中国，儒教文化所崇尚的礼教制度溶进其中，从而形成一整套严密而完整的“馈赠礼俗”，它较早地超越了自发性的散漫行为阶段，从而升华为一种比较精致、有序的民俗文化行为，严密的伦理逻辑与鲜明的文化符号性质，强化了馈赠习俗中保存的古老权威意义，因而它虽不具备法律的形式，但在某种意义却能产生甚于法律之上的社会效应，以致于在大多场合之下，从君主到市民都不得不承认其在常规生活中的行为规范意义，担负起自愿的和不自愿的馈赠义务。

在“礼仪之邦”的中国，馈赠行为普及上下，馈赠物事无所不含，馈赠礼仪更蔚然可观，它不仅构成一个相当完备的亚文化层次，同时还形成了超越中国传统社会中的政治等级制度、经济等级制度、宗法层序制度之外的又一种社会结构模式，这样说也许并不过分。

这是一个隐形的、由无数具体的个人馈赠行为楔合起来的结构系统。它有相当稳定而清晰的运行规律、相互联系、彼此制约。在这个结构系统中人与人之间都呈现出一种相关性，都有以既定的社会角色为前提的坐标点，有点与点之间明确的运行渠道、行为模式。尽管个人的馈赠行为千差万别，但行为中却有明显的模式限制，每个个人只相当于这个行为结构中的一个联接点。个人的角色可以从这个点转换到另一个点，但点际之间的制约平衡关系却是稳定的。个人的社会角色的多重性，使这种结构从平面而变为立体的。馈赠礼俗中这种“立体”关系的显示，具有特别的启迪意义。当我

们习惯于从单一的社会等级制度考察人的社会形象、分析社会行为时，得到的仍然只是“平面”的印象，而馈赠礼俗中清楚地显示出的人的社会角色的多重性，则立刻揭示出个人行为的多重涵义和多种可能性，当这些相互矛盾的行为逻辑同时作用于一个社会人时，那看来相当明确的身份等级制定的规定性将显得极为暧昧模糊，它只能作为解释个人社会行为的某一项参照，而不能解释其全部的复杂内涵，馈赠礼俗所揭示的第四种社会结构关系，则提供了对这种中国社会生活中的深层结构作进一步分析的新的可能。

馈赠礼俗反映出中国社会和渗透在这个社会的所有生活层面中的一种独特的文化气息，这种气息影响着人们的生活行为，影响着社会的结构平衡，甚至还影响着中国的文明史。这种气质是由中国文化中酿成的一系列价值观所组成的，当它以馈赠行为的方式表现出来时，就使馈赠礼俗产生出一种奇特的社会效应，同时也使它的内涵成倍地复杂化了。

在一般情况下，馈赠行为是一种友好、真诚、呼唤理解和沟通的表示；但即使在正常的生活轨道中，馈赠的内涵都不会如此地单一，当它和社会结构的脉络相结合时，它变成种种复杂的社会关系的对应体。人们从馈赠中显示自身的精神风尚，显示对于对方的种种复杂感情，传达微妙的信息；而在特殊的馈赠场合，它甚至会渗透到政治生活之中，成为争夺某种优势或主动的手段。这种“特殊馈赠”虽然只是馈赠礼俗中的一种派生现象，但却有相当典型的说明性，因此不得不稍作一些展开的说明。

在《史记·范雎蔡泽传》中曾记载了这样一段故事，其

经过虽然复杂了一些，但今天读来仍扣人心弦，令人惊心动魄。

“范雎者，魏人也，字叔，游说诸侯，欲事魏王，家贫无以自资，乃先事魏中大夫须贾。须贾为魏昭王使于齐，范雎从。留数月。未得报，齐襄王闻雎辩口，乃使人赐雎金十斤及牛酒。雎辞谢不敢受。须贾知之，大怒，以为雎持魏国阴事告齐，故得此馈，令雎受其牛酒，还其金。既归，心怒雎，以告魏相……魏齐。魏齐大怒，使舍人笞击雎，折脅摺齿。雎佯死，即卷以簀置厕中。宾客饮酒醉，更溺雎，故僇辱以惩后，令无妄言者。”范雎设计逃脱至秦，后拜为秦相，改姓为张，封为应侯，“而魏不知，以为范雎已死久矣。魏闻秦且东伐韩魏，魏使须贾于秦，范雎闻之，为微行敝衣间步之邸”，须贾见范雎忽至大惊，但又怜其贫寒潦倒，“须贾意哀之，留与坐饮食曰：范叔一寒如此哉。乃取其一终袍以赐之”。须贾至秦相府，方知秦相即昔日之范雎，魂飞魄散，自知死罪难逃。乃跪至范雎帐下谢罪，范雎升帐斥其死罪有三，本当处死，“然公之所以得无死者，以终袍恋恋有故人之意，故释公。”须贾大惭，谢罪辞行。（见图一）

在这段波澜起伏的历史中，有三处因“馈赠”而起转折：由“馈金”而祸起萧墙、由“赠袍”而示故人之情、最后范雎又因此“终袍之赠”而恕须贾死罪不死。馈赠往来之间，显示出一种多重的文化心理结构和错综复杂的社会价值观，而其中触动最直接、最深刻的，则是由馈赠行为而牵动的一系列价值观念。法国社会学家马歇尔·莫斯曾经在他的著作中谈到一些土著民族共济一堂的人们如何在转瞬之间反

目为仇。同样的,我们也可以在范雎须贾故事中找到这些原始价值观念的蛛丝马迹;但更有意义的是,发生在古代中国的这些故事则反映出,古老原始的馈赠心理如何借助封建伦理规范的支持而得以渗入到文明社会的政治生活之中。

馈赠礼俗从原始社会萌生直至进入现代人的日常生活,其中含蕴的极其丰富的民俗学、社会学、历史学、文化学信息是毋庸置疑的。在中国,对馈赠习俗形成、发展、衍变过程的研究,更加具有现实的意义。当代史学的研究已经使人注意到,受以往仅仅为政治事件史所左右的狭隘“文明史”的影响,一种真正的民族文化史曾被长时期地湮没在历史的晦暗中,因而被称之为“寂静的历史”;而在今天,史学研究的目标恰恰是要去注意那些“寂静的”历史,诸如“集体精神”那样一些“既不可捉摸又那么现实的东西”^①。馈赠礼俗正是这样的一种研究对象。当然,它的意义绝不仅仅在于史学研究,近一个世纪之前,法国卓越的社会学家莫斯就曾从社会学、文化学的角度写出了他的重要代表作《馈赠论》^②。

但是,本书却不是这样的一部研究性专著。尽管在行文和章节中笔者注意到馈赠礼俗作为一种社会文化现象所必然具备的功能特性与结构特性并作了若干分析,但本书的主旨仍然只是作馈赠礼俗之面面观。一则,是中国馈赠礼俗规模之宏大、内涵之丰富非同一般,笔者自知笔力有限,所以只能

① 参见《当代史学主要趋势》,〔英〕杰弗里·巴勒克拉夫著,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版。

② 台湾“新桥名著文库”译名:《礼物——旧社会中交换的形式与功能》,何翠萍、汪珍宜译。1984年版。

作抛砖引玉之计；再者，笔者以为，对中国馈赠礼俗及中国社会心态的种种结论，都须以一个尽可能广阔全面的观照、考察为前提，因此，为日后的研究工作计，这样的面面观也许还是必要的。

本书将馈赠视为一种整体的文化现象，并将其划出一个较为宽泛的视域范畴，甚至也包括了一些馈赠所派生的异化现象，其意图在于作各种文化涵义的比较，这是需要说明的。同时，还需要说明的是，对传统馈赠礼俗的回溯与整理，并不意味着对历史上的伦理规范的全面肯定，更不意味着主张以昔日的行为逻辑取代当代人的价值观念。本书所涉及的许多礼俗，都已成为历史的陈迹，即使一些在历史上起过重要作用的行为伦理在今天也已失去其真正的存在基础。但是，对流传经久的馈赠文明的精神所在，仍有必要作全面的反顾，这不仅因为馈赠礼俗自身的认识价值，还因为，笔者希望以它作为对“寂静的”文化史追溯的一部分。中国传统文化是一个过于复杂的整体，馈赠礼俗只是其中的一个“细节”，仿佛一幅由于岁月的斑剥而已无法窥探到其本来风采的古老壁画，对某一细节的还原可以有助于人们对整幅画面的精神气势的把握，这种把握对于人们再创作一幅新的画卷又是必要的。

另一个原因是，中国传统文化毕竟是在“诗之国”的熏风吹拂下发育起来的。作为礼教文化之组成部分的馈赠礼俗自然也承沐其惠，往往被赋予诗一般的韵味与意境。以至于我们今天回溯这些往事时，还常有古朴甘醇的芍药芊兰之香穿越茫茫的时空距离扑面而来。应当承认，古老的中国文化曾是颇为优美的，那是古代先哲们精心提炼的、理性与感性高度

统一、智慧与豁达高度溶合的最高意境的体现，那种美的精神与人格，对于今人的行为与情操仍然不无意义。

在古希腊神话中，也曾有一支爱神厄洛斯的丘比特金箭，专司爱情的传递。古往今来，在爱琴海文化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迹。而馈赠礼俗——这支凝结着古代中国的文明信息、呼唤友好、寻求沟通的东方文明之箭，也在穿越世纪的飞行中，留下它余韵无穷的回声。当今的世界，人们都在寻求一种新的文明价值观，正如英国社会人类学家伊凡·普理查在为《馈赠论》所作的英译本序言中所说，人们从馈赠传统分析中所得出的基本主题之一，便是“一个人属于同群体的其它人而非仅属于他自己”^①，中国馈赠礼俗深处也同样蕴含着以中国文化的方式所体现的这样一种文明价值观。不仅个体生命如此，民族文化的生命更是如此，中国文化也是属于世界的。在这跨越历史和文化的隔阂、各民族都在走向对话和交溶的时代，中国馈赠礼俗是对世界文化的一份独特奉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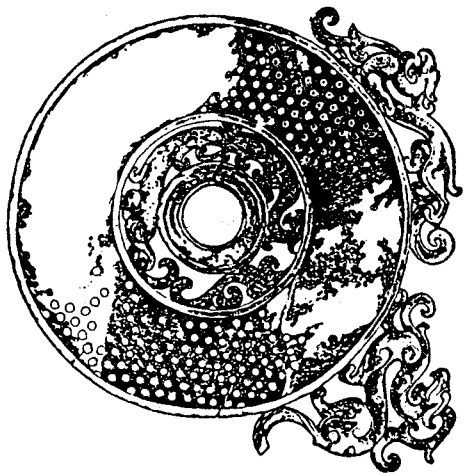
^① 台湾版中译本《礼物》，第4页。



图一 汉代画像石中的“范雎须贾”故事。右立者为范雎，中为黥徒，左跪者为须贾。



图二 汉代画像石中的“孔子问礼于老子”故事。孔子右立，怀抱“挚雁”，老子左立，手持拐杖。



图三 战国谷纹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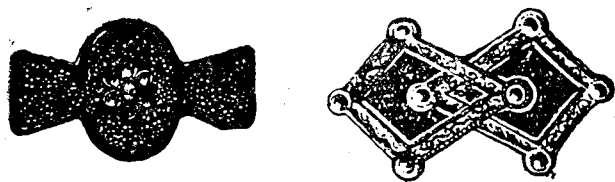
图四 汉代画石中的蔺相如“奉璧如秦”故事。左立者为蔺相如，右立者为秦王，后有一侍者。



图五 桃花坞木版年画《春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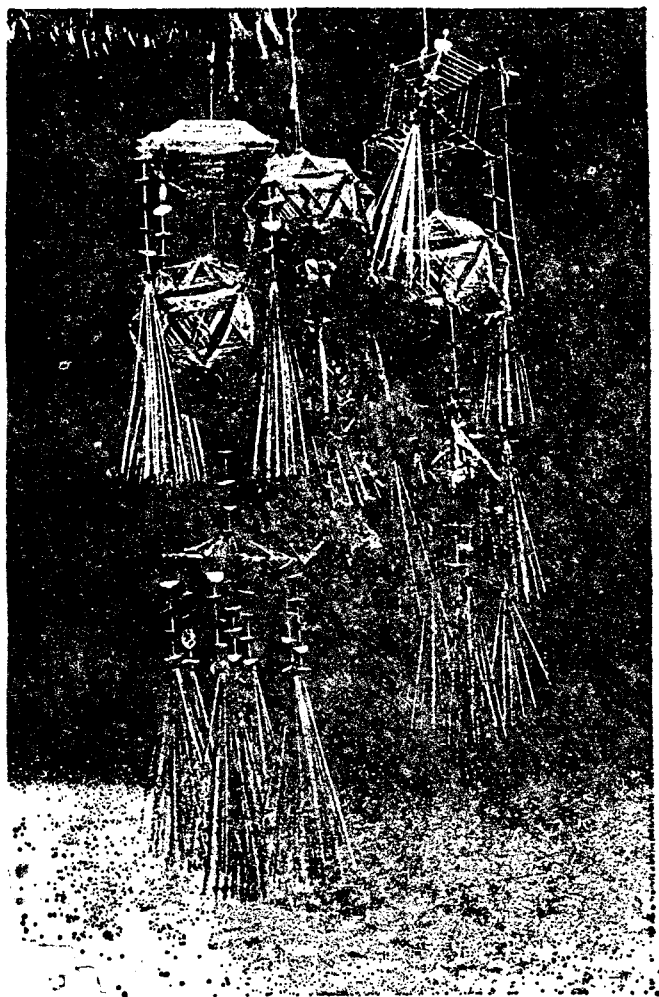
图六 陕西民间刻印的《春牛》图



图七 东汉金胜 明代方胜



图八 五代十国时期头插华胜的木俑



图九 山西民间端午节时用麦杆编的“巧粽”



图十 山西民间除五毒儿童衣物刺绣墨稿



图十一 山西晋南民间食俗中的面馍